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子新材”、“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梁建宏（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梁建宏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03021967*****17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华润悦府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华润悦府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是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无

#### （二）权益变动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股东姓名	变动日期	变动数量（万股）	减持均价（元/股）	变动方式
梁建宏	2020年6月10日	-5.13	20.47	集中竞价交易
合计		-5.13	-	-

#####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梁建宏	合计持有股份	7,186,232	5.0359%	7,134,932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186,232	5.0359%	7,134,932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王子新材 7,186,232 股 A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35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王子新材 7,134,932 股 A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999%。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减持计划涉及的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成的承诺。

##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梁建宏,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由持股 5%以上股东变为持股 5%以下股东,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少或增加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1 日